安徽省建筑业协会文件

皖建协[2021]16号

关于印发《安徽省建筑业协会会费缴纳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,理事及会员单位,本会分支机构:

《安徽省建筑业协会会费缴纳管理办法》已经过安徽省建筑业协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,现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《安徽省建筑业协会会费缴纳管理办法》



抄 报:中国建筑业协会,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,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人事教育处、建筑市场监管处,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

附件:

安徽省建筑业协会会费缴纳管理办法

一、缴纳会费依据

根据[2003]95号《民政部、财政部关于调整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2006年《民政部、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明确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的通知》及我会《章程》有关规定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二、会费收取标准

会长、副会长单位 10000 元/年

常务理事单位: 5000 元/年

理 事 单 位: 3000 元/年

普通会员单位: 2000 元/年

三、缴费事宜

按时缴纳会费是每一个会员单位应尽的义务,在履行会员义务的前提下,会员单位才能获得本会各项服务的优先权。协会会费每年征收一次,各会员单位每年3月底前缴纳当年会费。凡被吸收入会的单位,从批准之日起一个月内缴纳当年全年会费。会员交纳会费后由协会统一开具"安徽省社会

团体会费统一收据"。

缴纳方式: 可直接到我会交现金, 也可通过银行转帐。

单位名称:安徽省建筑业协会

银 行: 工行四牌楼支行

帐 号: 1302010109024941994

联系电话: 0551-62878026

单位地址: 合肥市滨湖区紫云路与包河大道交叉口向东

200米安徽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 10楼

四、其他

本办法经协会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,并在规定期限内分别报送业务主管部门、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和财政部门备案。